

您当前位置：[首页](#) > [正文](#)

国家能源局等部门部署煤炭安全稳产保供工作

发布时间：2026-09-18

来源：国家能源局

大 中 小



近日，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国家能源局、国家矿山安监局联合印发通知，多措并举加快推进煤炭稳产保供。

通知指出，各产煤省（自治区）和煤炭企业要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，全力做好煤炭稳产保供相关工作，持续抓好监测调度，不断优化生产组织，积极稳妥推进煤矿复产达产，加快联合试运转煤矿验收，推动煤炭产量平稳回升，为经济增长和能源保供提供有力支撑。同时，通知对电煤中长期合同签订履约、发挥进口补充调剂作用、推进煤炭接续产能建设提出要求。

下一步，有关部门将加强统筹协调，指导各产煤省（自治区）和煤炭企业抓紧落实各项工作部署，调整完善政策举措，适时释放煤炭产能储备，全力稳定煤炭生产供应，促进市场平稳运行。

